

兵团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 (服务)

项目编号/包号：XJSSZFCG-20260121

项目名称：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院史馆建设项
目

采 购 人：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1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6 -
第三部分	采购文件说明.....	- 20 -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说明.....	- 22 -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	- 46 -
第六部分	拟签订合同范本.....	- 54 -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70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院史馆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兵团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www.zcy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6 月 03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SSZFCG-20260121

项目名称：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院史馆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4500000.00

最高限价（元）：4500000.00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4500000.00

数量：不限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

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院史馆方案整体策划设计制作，装饰装修(装修工程、展览照明设计装修安装、电气安装)，陈列布展(展柜设计制作、布展版面设计制作)，多媒体展项(包括多媒体软硬件设计制作配置)，系统集成, 以及技术培训和项目各环节缺陷责任期的保修工作方案的保修工作。老专家访谈，医院形象介绍等访谈视频拍摄及

剪辑、后期制作、解说、音乐、配音及合成成片，对所提供的老照片进行高清化修复。同时，协助做好院史资料的发掘，撰写解说词。本项目须做到记录与保存集体认同与社会记忆，最终达到凝聚发展共识，弘扬精神文化，培育后继人才的目的。本项目布展设计与装饰装修一体化。（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无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日内完成。服务期限 24 个月。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1）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中的相关规定。（2）（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其他资格要求:

(1)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供应商的信用行为: 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以上不良信用记录之一的, 其响应无效。

(4)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年05月12日至2026年06月02日(每天00:00至12:00, 12:00至23:59, 节假日除外)。

地点: 兵团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云平台(www.zcygov.cn)

方式: 线上获取,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账户,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 如有操作性问题, 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咨询电话95763)。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年06月03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 点：兵团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云平台（www.zcygov.cn）

五、开启：

时 间：2026年06月03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 点：兵团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云平台（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有意向参与兵团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兵团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供应商—CA证书办理操作指南-进入CA办理界面，按需选择办理任意一家CA。（CA证书办理操作指南链接：

<http://u3v.cn/5F3afc>）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64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兵团政府采购网（<http://ccgp-bingtuan.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

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

5、如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电子交易规则调整，以最新要求为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石河子市北二路 107 号

联系人：王洁

联系方式：0993-285040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绿地中心智海大厦 1606 室

联系方式：1669988630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万娟、吴旭恒、吕登山

电话：16699886306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序号	内容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院史馆建设项目
2	项目编号	XJSSZFCG-20260121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采购人信息	名称：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石河子市北二路107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王洁 项目联系方式：0993-2850405
5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绿地中心智海大厦1606室 传真：/ 项目联系人：万娟、吴旭恒、吕登山 项目联系方式：16699886306 电子邮件：xjss002@sina.com
6	监管部门信息	名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 地址：乌鲁木齐市光明路196号 联系电话：0991-2890148
7	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财政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8	采购内容	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院史馆建设，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9	预算资金	1. 本项目预算为4500000.00元，供应商参与报价时超过项目预算资金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报价说明	<p>1. 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出现政采云平台开标环节经供应商确认的投标报价与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现象，视作选择性报价，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2. 本项目报价应包括完成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所需的墙面拆除改造；消防改造（及二次验收）；水电；暖气改造；吊顶；垃圾清运费；材料费；人工费；保险费；安全费；管理费；规费；税金；利润；资料费；迎检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设计费；采访费；食宿费等全部相关费用。已充分考虑工期变更、材料供应滞后、外界干扰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乙方自愿承担全部风险，不再另行计取任何额外费用。乙方不得在服务费用以外向甲方以任何形式主张任何权利。</p>
11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1）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中的相关规定。（2）（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p> <p>4. 其他资格要求：</p> <p>（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p>

		<p>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3) 供应商的信用行为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以上不良信用记录之一的,其响应无效。</p> <p>(4)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p>
12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180日内完成,服务期限24个月。
13	服务期限	本次项目涉及的装饰装修及展览的所有硬件服务期限为24个月,终身维护;水电终身质保。
14	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缴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缴纳。
15	付款方式	<p>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分期提供项目进度相应额度的有效发票,甲方于发票提供后的15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一阶段:合同额总价的30%为预付款,同时中标供应商需委托金融机构出具预付款保函;二阶段:乙方进行整体方案设计至甲方满意后支付合同额总价的10%;三阶段:基础装修主体完工至多媒体电子设备进场前,甲方支付合同额总价的20%;四阶段:展馆总体基本完工,设备安装完成,具备试运行条件,甲方支付合同额总价的20%;五阶段:总工期180天,乙方提交初次验收报告,甲方进行初次验收,初次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交初次验收结算报告,甲方于15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至合同额总价的93%;六阶段:剩余合同额总价7%的售后服务费在服务期限满24个月并经过最终验收后30日内甲方一次性无息付清。(按甲乙双方合同约定付款)</p>
16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7	评审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格后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注: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分细则评审后,以评标最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人的评标方法。每一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相同的,投标下

		<p>浮率较高的一方为中标人。得分且投标下浮率相同的，技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中标人。</p> <p>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部分产品品牌相同的以核心产品为准），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18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5人构成，其中采购人评标代表人0-1人，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4人。
199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26年05月12日至2026年06月02日(每天10:30至13:30,15:00至18:00,节假日除外)
21	开标时间及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地点	<p>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u>2026年06月03日11时00分</u>（北京时间），（逾期未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退回。）</p> <p>开标地址：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政采云不见面开标大厅</p> <p>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供应商不需要到达现场。</p> <p>注：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当天将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无需单独封装。所提供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投标文件内容需保证与网上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若由此产生的一切风险、责任由中标单位自行承担。）、电子U盘文件两份，密封递交至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路绿地中心智海大厦1606室，万娟，16699886306）。档案袋应做好标示后递交（可邮寄）。</p>
22	招标文件澄清	<p>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15日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p> <p>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以发布澄清或变更公告为准（同招标公告发布网站），所有投标供应商应关注网站及时查看，</p>

		<p>招标人不再进行书面或其他形式通知，未看变更或澄清公告并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p>
23	答疑	<p>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接受供应商疑问或澄清要求（逾期视为理解和接受）。</p> <p>联系人：王郁珊</p> <p>联系电话：16699886306</p> <p>提交方式：加盖单位公章的电子扫描件发送至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邮箱xjss002@sina.com。</p>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所有质疑内容。 2. 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供应商必须使用最新的澄清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24	投标文件递交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采用不见面开标：</p> <p>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应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 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或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供应商应使用最新版本的CA驱动和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电脑配置满足win7+64位以上操作系统（不能用mac或者linux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5. 供应商应当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6.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响应。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CA。

		7.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
25	投标保证金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缴纳</p> <p>人民币40000.00元；（大写：肆万圆整）</p> <p>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转账、电汇、投标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注：1、网银转账的形式需由供应商的基本账户账户汇出（转账备注：项目名称+标段+保证金，超出备注字数的，供应商可自行缩写），须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以到账时间为准）。</p> <p>银行账户：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银行账号：1000002701560</p> <p>开户银行：乌鲁木齐银行恒丰支行</p> <p>银行行号：313881000060</p> <p>2、如采用保函形式缴纳，需将保函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中即可。3、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1）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2）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5）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p><input type="checkbox"/> 不缴纳</p> <p>注：依据兵财库[2023]29号文“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从2023年10月1日起（已发布采购公告时间为准），200万元（含）以下的货物、服务项目，400万元（含）以下的工程项目、采用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的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p> <p>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转账、电汇、投标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注：1.网银转账的形式需由供应商的基本账户账户汇出（转账备注：项目名称+标段+保证金，超出备注字数的，供应商可自行缩写），须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以到账时间为准）。</p> <p>银行账户：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银行账号：107683062233</p> <p>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长春路支行</p> <p>银行行号：104881004161</p> <p>如采用保函形式缴纳，需将保函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中即可。</p> <p>2.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1）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2）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供应商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4）供应商与招标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5）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26	投标文件形式	<p>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p> <p>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p> <p>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用于供应商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p>
27	投标文件编制须知	<p>1、在招标文件领取截止时间前，使用办理的CA数字证书，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窗口下载所投项目的招标文件。</p> <p>2、供应商需自行下载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完成后供应商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兵团政府采购网（http://ccgp-bingtuan.gov.cn/）下载专区查看。供应商还需自行下载制作文件所需要的办公软件。</p> <p>3、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选择所投的项目，将制作好的响应文件按照要求上传至政采云平台，超过投标截止时间的，响应文件将无法上传。</p> <p>4、招标文件规定：不接受响应文件中出现的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投标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或投标报价将被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p> <p>5、提示：请供应商在上传响应文件时，注意政采云平台上上传时需要手动填写的相关信息，必须跟响应文件中填写的相</p>

		<p>关信息保持一致。如出现投标报价、交货期、服务期限等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也会视为选择性方案，其投标将被拒绝。</p> <p>声明：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时，不得弄虚作假，不得使用各种手段伪造、变造本不属于供应商自身的响应材料。（如假证书、假业绩、假合同、假授权、故意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供应商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的条款）；如在采购过程中发现有供应商出现此类问题，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并将违法违规行为上报财政主管部门进行通报。</p>
28	投标文件的签署规定	<p>1. 投标文件应清楚工整，投标文件须逐页加盖公章，投标文件方为有效。</p> <p>2. 投标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逐一签署或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方为有效。</p> <p>3. 投标文件正本需逐页加盖公章，在招标文件格式规定处签署，并编好始末页码，如不按要求签署编制的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p>
29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30	是否需要提交样品	<p><input type="checkbox"/>需要。</p> <p>样品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红光山路绿地中心智海大厦1606室</p> <p>（1）本项目要求提供样品（详见采购需求）。</p> <p>（2）样品封装袋为白色透明袋，封装袋上样品名称采用2*8cm白色纸张，标注“样品名称、价格、供应商名称、联系电话”。（样品除要求标注的内容外不得显示其它信息）</p> <p>（3）样品的运输等相关费用由样品提供人承担。</p> <p>（4）中标单位的样品由招标人封存保留作为验收样本。未入选单位提供的样品，如需退还，请于在结果公告发出后3个工作日内联系招标代理机构回收样品（供应商自理运费），逾期未联系招标代理机构将视为放弃回收样品，由招标代理机构统一销毁样品。</p> <p>（5）若中标单位提供的实物与样品不符，则招标人可要求</p>

		退货且按合同规定赔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31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32	是否允许投报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33	是否允许供应商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34	踏勘现场	不组织统一踏勘，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踏勘。踏勘联系人：权江宏 13399935953
35	投标文件的现场解密	1、响应文件解密时长：20分钟（投标截止时间后未进行解密的响应文件，开标现场不进行解密时间的延长。） 2、开标当日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地址详见兵团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操作手册）完成远程解密、开标唱标、签字确认、提疑澄清、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解密时长内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锁”完成响应文件的解密工作。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超时或解密失败，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响应文件的那把锁解密）
36	商务部分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采用。
37	技术部分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采用。

38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p>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必须是中小企业，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是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按照招标文件格式填写，未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如实填写的，视为无效。</p> <p>2.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转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兵财库〔2021〕7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执行；（若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3.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p>
39	中小企业价格扣除比例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分的评审。
40	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4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要求	<p>按国家有关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执行：</p> <p>1.政府优先采购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以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对于同时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非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均以加分的方式优先采购。</p> <p>2.未列入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产品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范围。</p> <p>3.未列入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产品不属于政府优先采购的环境标志产品范围。</p> <p>4.供应商应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p>

		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42	确定中标供应商的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本项目评审小组负责。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另行研究决定。 <input type="checkbox"/> 由采购人所派代表工作单位现场负责。
43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成交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名
44	代理服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纳。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交纳。 交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纳。 交纳标准：参考“计价格[2002]1980号文《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收取，中标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代理服务费下浮比例：20% 收款单位：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长春路支行 银行账号：107683062233 银行行号：104881004161 联系人：王郁珊 电 话：16699886306 0991-6617036 （说明：代理服务费缴纳后可前往代理公司开具服务费发票。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需提供开票信息及邮箱。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需提供开票信息及一般纳税人证明材料。）
45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

		<p>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p> <p>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p> <p>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p>
46	<p>投标无效的情况</p>	<p>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应商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未按照《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兵财库[2023]29号）第八条规定，提供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盖章或签名； 3. 供应商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4.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 5. 供应商报价不明确或超过招标文件中列出的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6.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了多项可选择的投标方案或投标报价； 7. 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 8. 投标文件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p>9. 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照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p> <p>10.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项目公平、公正进行的；</p> <p>11. 经评审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货物/服务参数或要求复制、粘贴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内容的，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采购需求；</p> <p>12.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中规定属于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p>
47	知识产权要求	<p>1.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服务、资料、技术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p>2.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p>
48	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p>根据《关于贯彻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兵财库[2025]78号文）规定：</p> <p>1. 单一产品采购：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对本国产品报价给予20%价格扣除，按扣除后价格参与评审，采购合同仍按原报价签订。</p> <p>2. 多产品采购包：供应商应承诺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占比。该比例达到80%及以上的，对全部产品总报价给予20%价格扣除；未达到80%的，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p> <p>3. 政策叠加适用：涉及多项政府采购政策叠加时，统一在原报价基础上依次进行价格扣除，确保政策红利充分释放。</p>
49	其他	<p>1. 各供应商必须针对每包项目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并报价，每包的投标文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制作要求，否则将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p> <p>2. 当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投标文件将予以退回：</p> <p>（1）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成功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p> <p>（2）供应商使用解密的CA数字证书与上传加密投标文件使用</p>

		<p>的CA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无法正常解密；</p> <p>(3) 供应商解密时CA数字证书已过期，导致无法正常解密；</p> <p>(4) 加密投标文件时，CA数字证书未过期，解密时，显示CA数字证书已过期，导致无法正常解密；</p> <p>(5) 未在规定的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内进行解密的；</p> <p>(6) 供应商个人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其他情形。</p> <p>3.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参与投标时使用的计算机安装相关的浏览器（可使用谷歌浏览器、360浏览器等）、CA驱动等软件，以保证开标阶段投标文件解密时能够正常解密。3.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提前做好具备文字输入及音频、语音输出的电子设备，以便于开标会议沟通。</p>
50	备注	<p>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p> <p>2. 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招标人如发现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p> <p>3. 文件中若有与本表不符内容，以本表为准。</p>
注意 事项	注：无论何种原因，在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相应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视同其未提供。	

第三部分 公开招标说明

1、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是采购人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的规范性文件，仅适用于本磋商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内容。和采购人组织的答疑纪要一起是各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也是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作为采购合同的附件之一，与采购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非合同另有约定的部分，以正式合同内容为准）。

1.1 **采购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

2、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2.1 “采购人”系指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招标方”系指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供应商”系指有资格的供应商及投标表现人。

2.5 “中标供应商”系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后得分最高并由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供应商。

2.6 “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的服务内容。

2.7 “标项（包）”系指一个完整独立的投标项目。

3、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参与开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2 与相关联工作间的联系协调工作，如有费用发生已包含在报价内。

4、支付费用

4.1 中标供应商必须在确定中标之日起3日内向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

4.2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用计算标准和方法参照发改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标准下浮20%执行，由中标供应商支付，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

5、采购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第三部分 采购说明
-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说明
-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
- 第六部分 拟签订合同条款
-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6、采购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可在招标截止日前 5 日前按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要求澄清。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采购人认为有必要时，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分发给所有拟供应商。

7、采购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7.1 在投标截止期的 5 日内的任何时间，采购人可主动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或补充采购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邮箱或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7.2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开标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响应文件的修改，采购人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供应商。

7.3 采购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并且对供应商具有优先约束力。

8、采购文件的约束力

8.1 供应商一旦参加开标会议，即被认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8.2 供应商如认为本采购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采购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开标会议开始后提出任何异议。

8.3 本采购文件由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说明

第一章 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

1、投标资质

1.1 供应商必须提交能够证明其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能力的资质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资格审查内容

序号	审查因素	资格审查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应当具备的条件、《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兵财库〔2023〕29号）第八条规定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注：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其他资格要求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

		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5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必须是中小企业，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6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提供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说明：以上内容为开标会议时，资格审查的必审项。开标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上表资格审查内容对响应文件正本中的资格审查资料进行审核，如有缺项、未按要求提供的情况，视为供应商不响应本次招标，资格审查将不予通过。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是否满足
1	投标报价是否在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以内；	
2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要求签署、盖章；	
4	供应商所报项目合同履行期限是否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5	是否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是否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形；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审查结果		

第二章 响应文件的编写及递交

2、要求

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采购文件的要求份数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会被拒绝。

2.2 开标、评标、授标均以标项为单位，供应商根据公司的自身实力可对多个标项进行投标，若供应商参与多个标项时，应分别编写响应文件、分别密封包

装，并在所有的包装袋上清楚标明所投标项的名称，每标项分开装订，否则其投标会被拒绝。

3. 响应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3.1 采购文件及供应商和采购人就本次采购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3.2 除在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3 供应商提供已印刷好的产品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在解释响应性文件时，以翻译成中文为准。

3.4 本采购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4. 响应文件的制作要求

4.1 供应商应按照响应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和兵团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制作响应文件，不按采购文件和兵团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制作响应文件的将视情况处理（拒收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电子响应文件部分：供应商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本文件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应按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备份电子响应文件：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响应文件所产生的备份文件。

4.2 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法律责任，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需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

4.3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章、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4.4 若供应商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5 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响应文件有针对性、简洁

明了。

5. 响应文件的上传

5.1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jms”格式）：

5.1.1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兵团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5.1.2 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后，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5.2 通过“兵团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6. 响应文件的递交要求

6.1 供应商须按照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6.2 备份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的投标地点。备份电子响应文件在截止时间后提交，采购组织机构将拒绝接收。

6.3 如有特殊情况，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7.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交易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交易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投标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响应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修改（补充）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8、响应文件格式：

8.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的内容与要求和提供的格式编写其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如采购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自行设置。

8.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9、磋商报价

9.1 供应商应在采购文件报价一览表标明：所有报价均已到达现场（采购文件规定的地点）。

9.2 投标报价时应注意下列几点：

9.2.1 本项目如非因重大需求变化导致成本增加，不得追加费用，供应商应该考虑但没有考虑到的任何费用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2.2 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该报价为无效报价，不进入商务评比。

10、投标报价的货币单位

10.1 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方式报价，各项价格必须清楚、准确、详细。

1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部分响应文件

11.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拟其投标的货物或服务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1.2 证明货物或服务与采购文件要求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1.3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的，将被视为对采购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投标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 90 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1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3、响应文件的签署规定

13.1 响应文件应清楚工整，一般不准修改。个别非实质性修改之处应由供应商的被授权人或法定代表人代表电子签章。

13.2 响应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逐一签署并加盖单位电子签章。所有供应商签字、法定代表人代表签字、法定代表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他签字处必须加盖具有法律效力的供应商的电子签章后，响应文件方为有效。

13.3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提交一份电子加密标书，一份备份标书文件。

13.4 每份电子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

13.5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4、投标保证金：详见供货商须知前附表第 22 条

第三章 开标与评标

15、开标

15.1 开标邀请

(1) 开标准备：本项目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开标过程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记录；

(2) 开标主持：本项目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3) 开标邀请：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兵团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ccgp-bingtuan.gov.cn/”](http://ccgp-bingtuan.gov.cn/)”组织开标、开启投标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4) 供应商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5.2 开标程序

(1) 开标时间到后，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响应文件解密（解密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响应文件解密异常情况处理（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公布响应文件解密情况（响应文件成功解密的供应商名单等信息）。

(5) 标书信息开启后，首先由主持人开启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并【开启签章时段】，供应商对开标纪录进行在线签章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评审时，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6) 开启标书后信息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小组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具体见本章第一章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审查结束公布投标供应商的资格符合情况。资格审查未获通过的供应商，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不再进入评审。

(7) 主持人依据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在开标期间需保持在线状态，不得离开。

(8) 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公布商务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供应商名单和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供应商名单及其商务技术得分情况。商务技术评审无效的供应商，其报价不再进入评审。

(9)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殊情况说明：

(1) 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如遇“兵团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2) 开标过程中需要相关当事人进行签章或盖章确认的材料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若因“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问题无法进行签章或盖章确认的，采购组织机构将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予以确认，请供应商保证办理投标事宜人员电话畅通、网络在线，签章或盖章确认的时间为 20 分钟。如未及时签章或盖章确认的，视为无异议。

15.3 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

(1) 开标（标书信息开启）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小组首先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符合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小组对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2)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小组进行后续评审。

(3)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与使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评标

16.1 评标小组

16.1.1 采购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律的规定，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小组，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活动。

16.1.2 评标小组人选开标前确定。评标小组成员名单在成交结果确定前保密。

16.1.3 评标小组由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人员组成，成员为5人以上的单数，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成员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6.1.4 按前款规定，评标小组的成员，由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相关部门的监督下从兵团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专家库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16.1.5 评标小组在监督部门的监督下独立完成招标工作，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推选中标候选人。

16.1.6 评标小组成员遵循法定的回避规定。

17、评标依据

17.1 评标的依据为采购文件（包括采购人的采购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采购文件的因素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 （2）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财务、技术和服务能力的确定；
- （3）对供应商报价的评估确定；
- （4）对服务质量的评估确定；
- （5）对供应商社保缴纳情况的评估确定；
- （6）对供应商服务及项目实施方案的评估确定；
- （7）对供应商服务人员情况的评估确定；
- （8）对供应商管理能力的确定；
- （9）对供应商响应文件技术规格偏差的确定；
- （10）对供应商递交文件商务偏差的调整确定；
- （11）对供应商的技术、商务澄清内容答复的确定；
- （12）其他特殊要求因素。

18、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8.1 开标后，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小组成员或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投标项目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评标小组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投标

项目的评标。

18.2 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本次招标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19、投标书的评审

19.1 评审准备

19.1.1 评标小组应认真研究采购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1) 招标目的；
- (2) 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 (3) 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4) 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19.1.2 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应当向评标小组提供评标所需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19.1.3 评标小组应当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系统的评标和比较。

19.1.4 采购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19.1.5 评标小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对响应文件打分排序。

19.1.6 评标小组可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1.7 评标小组应以下述规则纠正投标书中的算术错误：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综合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综合单价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并修改单价；

(2) 当文字和数字之间出现不一致时，以文字所表述的数字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上述纠正规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9.1.8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小组发现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9.1.9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

审查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在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小组将其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19.1.10 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采购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

19.1.11 评标小组应当审查每一响应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19.1.12 供应商不得误导、干扰采购人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19.2 符合性审查

19.2.1 下列情况之一不符合的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 (1) 投标报价是否在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以内
- (2)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要求签署、盖章；
- (4) 投标人所报项目服务期限是否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 (5) 是否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是否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形；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2.2 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按照相关法规处理。

响应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视为未能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满足的投标，并作废标处理。

19.2.3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实质上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19.2.4 评标小组应当要求存在细小偏差的供应商在评标结束前以书面形式予以补正。拒不补正的，在详细评审时可以对细微偏差做不利于该供应商的量化。

19.2.5 评标小组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家，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小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或按照招标的相关法规处理。

19.2.6 对响应文件的审查和满足性的确定：

(1) 开标后，评标小组将组织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检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是否出现任何计算性错误，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

(2) 在对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之前，评标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供应商的财务和技术能力。如果确定供应商无能力履行合同，与采购文件要求不符，其投标将被拒绝。

(3) 评标小组将确定每一供应商是否对响应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满足，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满足的投标是指符合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的投标。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满足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4) 评标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满足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5) 评标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满足的投标，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满足的投标。

19.2.7 响应文件的澄清

(1) 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审和比较，评标小组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要求供应商澄清其投标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 所有答疑和澄清的内容必须是以书面形式做出答复。

(3) 供应商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19.3 详细评审

19.3.1 经初步评审对未发生重大偏差的合格响应文件，评标小组将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对其经济、商务和技术部分做进一步的评审和比较。

19.3.2 评审标准和方法

19.3.2.1 采用综合评分法是衡量响应文件是否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分标准。

19.3.2.2 评标小组将对通过资格及实质响应性审查的各合格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评审和评分。评分将按经济、商务、技术部分分别进行，计算出各合格供应商的总得分。

19.3.2.3 评分标准: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 10.0 分 商务部分: 24.0 分 技术部分: 66.0 分
评审项目	分值 (权重)	内容
投标报价	10.0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重×100,计算结果保留 2 位小数。</p> <p>备注: 1. 投标价格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2. 评标基准价: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经修正,依据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3. 修正后投标报价: 评标委员会以投标报价为基础,对其进行修正,依据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作为投标报价计算的依据。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供应商报价低于采购预算 45%或者低于其他有效投标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 50%或低于有效投标供应商次低报价 45%的,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需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商务部分	类似业绩 6.0	<p>供应商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项承接的类似业绩(布展设计与装饰装修一体化业绩)得 2 分,满分为 6 分。(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服务合同或中标(或中标)通知书,以上材料均须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业绩证明材料提供齐全视为有效业绩,未提供或提供不齐全视为无效业绩不得分,合同需至少上传合同关键页,应包括: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建设规模、服务内容、甲乙双方盖章页等内容)。</p>

	项目负责人	7.0	<p>1.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工艺美术师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得 3 分；</p> <p>2.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类似业绩（布展设计与装饰装修一体化业绩，需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与公司业绩不可重复），每有 1 项得 2 分，最多得 4 分。</p> <p>（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服务合同和中标（或成交）通知书，业绩证明材料须体现项目负责人，否则不得分；提供合同需至少包括合同关键页：项目名称、合同金额、服务内容、甲乙双方盖章页等内容）。</p>
	团队实力	9.0	<p>拟投入项目团队成员，供应商按项目理解制定项目人员配置，每个环节合理安排专职人员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保证项目按计划交付的基本承诺内容，其中：</p> <p>①配备相关专业设计师，提供 1 名得 1 分，满分 2 分。</p> <p>②项目配合人员：7 分</p> <p>1.（满分 4 分）安装团队人员（包含水电工，木工）需具有弱电操作能力 2 人，木工装饰装修能力 3 人，广告内容装饰安装能力 3 人，安装团队人员须具有木工证或低压电工操作证，每提供 1 人得 0.5 分，满分 4 分。安装团队人员不具有木工证或低压电工操作证不得分。</p> <p>2.（满分 3 分）采访团队人员需包含摄影师 2 人；剪辑师 2 人；编导 1 人；导演 1 人，采访团队人员须具有新闻学或编导专业背景，提供带专业名称的学历证书或毕业证书；每提供 1 人得 0.5 分，团队人员满分 3 分。采访团队人员无新闻学或编导专业的学历证书或毕业证书不得分。</p> <p>团队人员不可重复，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未提供不得分。</p> <p>（注：1. 需提供团队人员的身份证；2. 专业设计师需提供近 3 年布展设计与装饰装修一体化类项目设计成果、甲方验收证明等材料替代，证明其具备相应设计能力；3. 安装团队人员提供木工证或低压电工操作证；4. 采访人员需提供带新闻学或编导专业名称的学历证书或毕业证书。）</p>
商务部分	业主评价	2.0	<p>由甲方单位出具对投标人所提供的类似相关服务（布展设计与装饰装修一体化）的供应评价，每提供一项评价满意或优秀的得 1 分，满分 2 分。</p> <p>须提供加盖甲方单位公章的业主评价函。</p>
技术部	平面设计实施	6.0	<p>针对本项目的平面设计服务方案，主题明确、层次分明、条理清晰、文化内涵提炼深刻，展区主线明晰，达到宣传、展示、教育等功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p>

分	方案	<p>①整体规划：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设计方案及修图方案，体现院史馆辨识度、美观度、材料环保性、视觉效果等，方案效果图展示以效果图与图文形式结合呈现；效果图契合用户需求；</p> <p>②方案整体设计阐述清晰、特色鲜明，具有独特性及艺术性，相关技术说明非常详细、可行。</p> <p>③针对本项目的组织措施、技术措施、经济措施、管理措施实施的进度安排及其进度保障措施；</p> <p>以上3项内容，每个小项为2分，满分共计6分，每个小项按下列方式计分：（1）每一项内容全面、具体详尽、有针对性解释说明、符合项目需求得2分。</p> <p>（2）每有一项内容存在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征、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同一问题前后前述不一致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得1分，</p> <p>（3）每有一项内容未提供不得分。</p>
技术部分	装饰装修方案	<p>针对本项目的装饰装修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p> <p>①本项目的装饰装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周期、质量控制措施、维护频率、巡检制度、安全文明工作方案、安装人员配备等）；</p> <p>②本项目的展览照明设计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周期、质量控制措施、维护频率、巡检制度、安全文明工作方案、安装人员配备等）；</p> <p>③本项目的电气安装与维护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周期、质量控制措施、维护频率、巡检制度、安全文明工作方案、安装人员配备等）；</p> <p>④不合格品处理；</p> <p>⑤拟投入装饰装修整体工作的设备清单及安排；</p> <p>以上5项内容，每个小项为2分，满分共计10分，每个小项按下列方式计分：（1）每一项内容全面、具体详尽、有针对性解释说明、符合项目需求得2分。</p> <p>（2）每有一项内容存在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征、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同一问题前后前述不一致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得1分，</p> <p>（3）每有一项内容未提供不得分。</p>

技术部分	陈列布展设计实施方案	12.0	<p>针对本项目的陈列布展设计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p> <p>①展柜设计制作、布展版面设计制作：方案整体设计思路说明紧扣展览大纲和建筑空间，设计功能完善、设计具有合理性、设计定位准确；</p> <p>②设计理念清晰新颖，方案效果图展示以效果图与图文形式结合呈现；效果图契合用户需求，对所展示的内容有归类总结的图文介绍。</p> <p>③方案整体设计阐述清晰、特色鲜明，具有独特性及艺术性，相关技术说明非常详细、可行。</p> <p>④设计空间布局合理、重点突出、流线清晰畅通，充分考虑到观众需求、展示内容以及技术设备之间的关系，方案平面布置图完整、合理，流线分析图清晰，功能布局图具体、合理。</p> <p>以上4项内容，每个小项为3分，满分共计12分，每个小项按下列方式计分：（1）每一项内容全面、具体详尽、有针对性解释说明、符合项目需求得3分。</p> <p>（2）每有一项内容存在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征、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同一问题前后前述不一致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得1分，</p> <p>（3）每有一项内容未提供不得分。</p>
	多媒体展项及系统集成	8.0	<p>针对本项目的多媒体展项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p> <p>①合理的设置多媒体展项，突出重点，打造亮点；</p> <p>②多媒体硬件设备布置考虑参观动线、视角、安全性；</p> <p>③多媒体软件高科技亮点的设计；</p> <p>④系统集成方案；</p> <p>以上4项内容，每个小项为2分，满分共计8分，每个小项按下列方式计分：（1）每一项内容全面、具体详尽、有针对性解释说明、符合项目需求得2分。</p> <p>（2）每有一项内容存在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征、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同一问题前后前述不一致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得1分，</p> <p>（3）每有一项内容未提供不得分。</p>

	访谈 视频 拍摄 及合 成	<p>提供老专家访谈、医院形象介绍等访谈的视频脚本、视频拍摄及剪辑、后期制作、解说、音乐、配音及合成成片方案：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拍摄大纲包含但不限于：</p> <p>①对视频题材形式整体思路的阐述；②视频拍摄选题策划方案；③拍摄计划；④投入设备（包括但不限于专业高清摄像机、专业无线麦、领夹话筒、专业补光灯、反光板、非线性剪辑设备等设备）；⑤提供不少于5份视频脚本方案；</p> <p>15.0 以上5项内容，每个小项为3分，满分共计15分，每个小项按下列方式计分：（1）每一项内容全面、具体详尽、有针对性解释说明、符合项目需求得3分。</p> <p>（2）每有一项内容存在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征、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同一问题前后前述不一致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得1分，</p> <p>（3）每有一项内容未提供不得分。</p>
技术部分	资料的发掘与解说词的撰写	<p>针对本项目的资料的发掘与解说词的撰写，依据我院实际做到记录与保存集体认同与社会记忆，最终达到凝聚发展共识，弘扬精神文化，培育后继人才的目的。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史料详实、历史资料的利用及使用充分准确；</p> <p>②对院史理解全面、内容提炼、发掘准确；</p> <p>③修图方案：对老照片进行高清修复，方案阐述清晰合理；</p> <p>6.0 以上3项内容，每个小项为2分，满分共计6分，每个小项按下列方式计分：（1）每一项内容全面、具体详尽、有针对性解释说明、符合项目需求得3分。</p> <p>（2）每有一项内容存在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征、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同一问题前后前述不一致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得1分，</p> <p>（3）每有一项内容未提供不得分。</p>

技术部分	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方案	6.0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保障措施（7*24小时；节假日响应；宣传牌；版面破损及时修复；4小时响应，24小时上门维修。）；②技术培训方案；③项目各环节缺陷责任期的保修工作方案；</p> <p>以上3项内容，每个小项为2分，满分共计6分，每个小项按下列方式计分：（1）每一项内容全面、具体详尽、有针对性解释说明、符合项目需求得2分。</p> <p>（2）每有一项内容存在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征、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同一问题前后前述不一致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得1分，</p> <p>（3）每有一项内容未提供不得分。</p>
技术部分	服务履约进度计划	3.0	<p>（1）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服务履约进度计划完整，阶段划分清晰合理，关键里程碑明确且与采购需求高度契合；服务保障措施具体、可落实；风险识别全面，应对措施有效，得3分。</p> <p>（2）进度计划较为完整，阶段划分基本合理，关键里程碑较为明确；资源保障措施较为具体；风险识别与应对措施基本可行；有应急调整预案，得2分。</p> <p>（3）进度计划存在明显缺陷，如逻辑错误、与需求不符、关键环节缺失得1分。</p> <p>（4）未提供不得分。</p>

将每位评委的评分进行统计汇总，计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评分进行算术平均。

- （1）采购方将以下述规则纠正投标书中的算术错误；
- （2）评审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的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3）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单价为准，并修改总价；
- （4）当在文字和数字之间出现不一致时，以文字所表述的数字量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上述纠正规则，其投标书将被拒绝。
- （5）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供应商必须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声明函附件（须说明供应商和产品制造商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相关情况），无相应的价格扣除政策。

19.3.2.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评审优惠内容及加分幅度：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的规定，本次采购货物中属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并提供清单内证明材料，否则投标无效。其他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节能产品”系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最新公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系指列入财政部、环保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产品部分加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加分，强制类产品已作为投标时强制性要求不再给予加分。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予加分。

价格项加分：

- 1、（节能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投标报价）×3%×价格项满分值
- 2、（环境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投标报价）×3%×价格项满分值

技术项加分：

- 1、（节能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投标报价）×3%×技术项满分值
- 2、（环境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投标报价）×3%×技术项满分值

注：1、供应商须提供 23 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关于投标产品当前页的打印件；

2、供应商提供 21 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关于投标产品当前页的打印件；

19.3.2.5 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价格扣除幅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幅度如下：

(一)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项目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③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二) 价格扣除办法:

①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分的评审。

(三) 小型和微型企业适用价格扣除办法时应提供的相关资料: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供应商应提供所投标产品生产厂家的属地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函;

③、供应商应同时提供以上二个材料,否则将不给予价格扣除。

④、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报价部分中“投标分项报价表”中逐项注明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具体名称并备注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若所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供应商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将不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须对其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四章 确定评审结果

20、定标原则

20.1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分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0.2 评标小组经过审核、初评、总评后，按照“真实、可行、公正”的原则，对实质上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投标情况以评审报告形式提交评标小组，并结合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和磋商报价仍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0.3 评审报告应当由评标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评标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评标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评标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1、中标通知书

2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示发出的同时由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

21.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1.3 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按采购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五章 授予合同

22、合同授予的标准

22.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22.2 最低投标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22.3 如果确定该供应商无条件圆满履行合同，采购人将对下一个可能中标的供应商资格做出类似的审查。

2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3.1 为维护国家利益，采购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投标的权力。

24、签订合同

24.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

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4.2 如中标供应商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24.3 采购文件、中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24.4 不允许中标供应商将中标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特殊情况下，中标供应商必须与采购人协商后共同决定将合同标的中的部分由第三方承担供货和服务责任，但中标供应商必须对合同标的全部内容向采购人负责，并保证第三方提供的供货和服务符合采购文件的约定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及相关约定。

第六章 质 疑

25、质疑的提出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中第十条，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递交方式：将上述纸质版材料以邮寄方式送达招标代理公司并电话告知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绿地中心智海大厦1606室。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16699886306

26. 投诉的提出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七章 付款币种及方式

26、付款币种

本次招标所述的项目资金均以人民币支付。

26.1 付款方式

备注：最终付款方式以中标方和采购单位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

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院史馆方案整体策划设计制作，装饰装修(装修工程、展览照明设计装修安装、电气安装)，陈列布展(展柜设计制作、布展版面设计制作)，多媒体展项(包括多媒体软硬件设计制作配置)，系统集成，以及技术培训和项目各环节缺陷责任期的保修工作方案的保修工作。老专家访谈，医院形象介绍等访谈视频拍摄及剪辑、后期制作、解说、音乐、配音及合成成片，对所提供的老照片进行高清化修复。同时，协助做好院史资料的发掘，撰写解说词。本项目须做到记录与保存集体认同与社会记忆，最终达到凝聚发展共识，弘扬精神文化，培育后继人才的目的。本项目布展设计与装饰装修一体化。

售后要求：4 小时响应，24 小时上门维修。

服务期限：本次项目涉及的装饰装修及展览的所有硬件服务期限 24 个月，终身维护；水电终身质保。

本项目报价应包括完成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所需的墙面拆除改造；消防改造（及二次验收）；水电；暖气改造；吊顶；垃圾清运费；材料费；人工费；保险费；安全费；管理费；规费；税金；利润；资料费；迎检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设计费；食宿费；采访费等全部相关费用。已充分考虑工期变更、

材料供应滞后、外界干扰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乙方自愿承担全部风险，不再另行计取任何额外费用。乙方不得在服务费用以外向甲方以任何形式主张任何权利。

注：1. 乙方进行整体方案设计至甲方满意后才能进行下一步施工。乙方对老照片的修复至甲方满意后才能进行进行下一步制作。

2. 所有院史馆所涉及的设计方案必须提供详尽电子版打包留存给甲方；老专家访谈、医院形象介绍等视频原片素材留存给甲方；医院自动获取以上资料的版权和使用权。

3. 乙方须依据服务履约进度计划完成阶段性工作，如未实际完成履约进度，延误进度安排，违约金扣除自逾期之日（无法确定逾期之日的按违约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按合同金额千分之五计算每日违约金。

展厅装饰及美陈：

序号	分项名称	材质	单位	数量
1	入户厅	轻钢龙骨加 12mm 阻燃板加 9mm 石膏板基层加二次造型；基层墙面清洁处理； 阴阳角校正；有钉眼填补处理，有裂缝、板材拼接处防裂处理；高级环保腻子二至三遍打磨平整，画布高精写真喷绘；部分文字电镀金属立体字或亚克力立体字	m ²	48.348

2		用 12mm 厚钢化玻璃作为门体主材，符合 3C 国标认证。门体配备无框玻璃感应门或有框感应门，门框采用黑色拉丝不锈钢包边（304*1.0）。配备感应门机系统，含直流无刷电机、微电脑控制系统、导轨及传动带等核心构件，实现低噪音平稳运行。配置红外/微波感应探测器，支持多种感应开启方式（如红外、微波感应等）。系统集成安全防夹功能（如红外防夹、安全光线等），确保人员通行安全；同时包含门禁系统扩展模块，可支持刷卡、指纹、密码等多种开门方式。顶部设镀锌方钢焊接骨架及铝合金动力梁，侧面设阻燃板基层打底，确保结构稳固。门体尺寸、样式及附加功能（如远程控制、后备电源等）可根据现场需求定制	m ²	26.10
3	序厅	轻钢龙骨加 12mm 阻燃板加 9mm 石膏板基层加二次造型；基层墙面清洁处理；阴阳角校正；有钉眼填补处理，有裂缝、板材拼接处防裂处理；高级环保腻子二至三遍打磨平整，部分质感漆定色喷涂，仿铜浮雕墙装饰，部分文字电镀金属立体字或亚克力立体字	m ²	48.46
4	第一篇章	轻钢龙骨加 12mm 阻燃板加 9mm 石膏板基层加二次造型；基层墙面清洁处理；阴阳角校正；有钉眼填补处理，有裂缝、板材拼接处防裂处理；高级环保腻子二至三遍打磨平整，画布高精写真喷绘；部分照片定制画框；部分文字电镀金属立体字或亚克力立体字	m ²	74.41
5	第二篇章	轻钢龙骨加 12mm 阻燃板加 9mm 石膏板基层加二次造型；基层墙面清洁处理；阴阳角校正；有钉眼填补处理，有裂缝、板材拼接处防裂处理；高级环保腻子二至三遍打磨平整，画布高精写真喷绘；部分照片定制画框；部分文字电镀金属立体字或亚克力立体字	m ²	10.58
6	第三篇章	轻钢龙骨加 12mm 阻燃板加 9mm 石膏板基层加二次造型；基层墙面清洁处理；阴阳角校正；有钉眼填补处理，有裂缝、板材拼接处防裂处理；高级环保腻子二至三遍打磨平整，画布高精写真喷绘；部分照片定制画框；部分文字电镀金属立体字或亚克力立体字	m ²	293.15
7		场景还原	项	1.00
8		55 吋定制触控一体机	个	5
9		定制程序	个	5

10		内容编辑	个	5
11		微型沙盘	座	1.00
12		定制历史物品展示柜	m	7.2
13	第四篇章	轻钢龙骨加 12mm 阻燃板加 9mm 石膏板基层加二次造型；基层墙面清洁处理；阴阳角校正；有钉眼填补处理，有裂缝、板材拼接处防裂处理；高级环保腻子二至三遍打磨平整，画布高精写真喷绘；部分照片定制画框；部分文字电镀金属立体字或亚克力立体字	m ²	23.36
14	第五篇章	轻钢龙骨加 12mm 阻燃板加 9mm 石膏板基层加二次造型；基层墙面清洁处理；阴阳角校正；有钉眼填补处理，有裂缝、板材拼接处防裂处理；高级环保腻子二至三遍打磨平整，画布高精写真喷绘；部分照片定制画框；部分文字电镀金属立体字或亚克力立体字	m ²	63.36
15		定制历史物品展示柜	m	5
16	第六篇章	轻钢龙骨加 12mm 阻燃板加 9mm 石膏板基层加二次造型；基层墙面清洁处理；阴阳角校正；有钉眼填补处理，有裂缝、板材拼接处防裂处理；高级环保腻子二至三遍打磨平整，画布高精写真喷绘；部分照片定制画框；部分文字电镀金属立体字或亚克力立体字	m ²	84.6
17		55 吋定制触控一体机	个	1
18		定制程序	个	1
19		内容编辑	个	1
20		定制历史物品展示柜	m	5
21	第七篇章	轻钢龙骨加 12mm 阻燃板加 9mm 石膏板基层加二次造型；基层墙面清洁处理；阴阳角校正；有钉眼填补处理，有裂缝、板材拼接处防裂处理；高级环保腻子二至三遍打磨平整，部分质感漆定色喷涂，画布高精写真喷绘部分照片定制画框；部分文字电镀金属立体字或亚克力立体字	m ²	62.28
22		定制历史物品展示柜	m	3.6

23	第八篇章	轻钢龙骨加 12mm 阻燃板加 9mm 石膏板基层加二次造型；基层墙面清洁处理；阴阳角校正；有钉眼填补处理,有裂缝、板材拼接处防裂处理；高级环保腻子二至三遍打磨平整,部分质感漆定色喷涂,画布高精写真喷绘部分照片定制画框；部分文字电镀金属立体字或亚克力立体字	m ²	25.92
24		55 吋定制触控一体机	个	1
25		定制程序	个	1
26		内容编辑	个	1
27		定制历史物品展示柜	m	5
28	第九篇章	轻钢龙骨加 12mm 阻燃板加 9mm 石膏板基层加二次造型；基层墙面清洁处理；阴阳角校正；有钉眼填补处理,有裂缝、板材拼接处防裂处理；高级环保腻子二至三遍打磨平整,部分质感漆定色喷涂,画布高精写真喷绘部分照片定制画框；部分文字电镀金属立体字或亚克力立体字	m ²	37.44
29		55 吋定制触控一体机	个	1
30		定制程序	个	1
31		内容编辑	个	1
32	第十篇章	轻钢龙骨加 12mm 阻燃板加 9mm 石膏板基层加二次造型；基层墙面清洁处理；阴阳角校正；有钉眼填补处理,有裂缝、板材拼接处防裂处理；高级环保腻子二至三遍打磨平整,部分质感漆定色喷涂,画布高精写真喷绘部分照片定制画框；部分文字电镀金属立体字或亚克力立体字	m ²	23.04
33	第十一篇章	轻钢龙骨加 12mm 阻燃板加 9mm 石膏板基层加二次造型；基层墙面清洁处理；阴阳角校正；有钉眼填补处理,有裂缝、板材拼接处防裂处理；高级环保腻子二至三遍打磨平整,部分质感漆定色喷涂,画布高精写真喷绘部分照片定制画框；部分文字电镀金属立体字或亚克力立体字	m ²	45
34		P1.2 全彩 LED 及附属设备	m ²	9
35		55 吋定制触控一体机	个	1
36		定制程序	个	1

37		内容编辑	个	1
38	第十二篇章	轻钢龙骨加 12mm 阻燃板加 9mm 石膏板基层加二次造型；基层墙面清洁处理；阴阳角校正；有钉眼填补处理,有裂缝、板材拼接处防裂处理；高级环保腻子二至三遍打磨平整,部分质感漆定色喷涂,画布高精写真喷绘部分照片定制画框；部分文字电镀金属立体字或亚克力立体字	m ²	45
39		艺术造型浮空奖牌	项	1
40		55 吋定制触控一体机	个	1
41		定制程序	个	1
42		内容编辑	个	1
43				
44	展望未来	轻钢龙骨加 12mm 阻燃板加 9mm 石膏板基层加二次造型；基层墙面清洁处理；阴阳角校正；有钉眼填补处理,有裂缝、板材拼接处防裂处理；高级环保腻子二至三遍打磨平整,部分质感漆定色喷涂或画布高精写真喷绘；部分文字电镀金属立体字或亚克力立体字	m ²	16.56
45		P1.2 全彩 LED 及附属设备	m ²	10.4
47		三分钟宣传片	项	1
48		结束语	轻钢龙骨加 12mm 阻燃板加 9mm 石膏板基层加二次造型；基层墙面清洁处理；阴阳角校正；有钉眼填补处理,有裂缝、板材拼接处防裂处理；高级环保腻子二至三遍打磨平整,部分质感漆定色喷涂或画布高精写真喷绘；部分文字电镀金属立体字或亚克力立体字	m ²
49	55 吋定制触控一体机		个	1
50	定制程序		个	1

51	顶面造型及装饰	转接层 50*50*2.5mm 镀锌方管钢架转换层间距 800mm、50 镀锌角钢下挂吊筋、焊接点涂刷防锈漆二遍。吊顶轻钢龙骨找平打底，造型采用木龙骨制作，阻燃板基层石膏板艺术造型饰面，防锈自攻丝固定、基层清洁处理、高级环保腻子打磨平整、定色配漆，根据要求配色、刷漆、及特殊造型吊顶，及定制黑色矩形管吊顶、顶部喷黑处理	m ²	1028.3
52	地面改造	自流平加塑胶地板	m ²	1028.3
53	电路改造	展馆内所有强弱电改造（不包含史馆以外主线缆）电源线使用 4mm ² 国标线缆	m ²	1028.3
55	中控系统	场馆内声光电集中控制	项	1
56	灯具(暂估价)	LED 轨道灯、LED 筒灯、LED 软灯带等展厅所需灯具	项	1
57	消防改造（及二次验收）（暂估价）	消防改造（及二次验收）喷淋、消防改造（及二次验收）栓移位改造	项	1
58	地暖改造（暂估价）	地面垫层拆除、地暖重新铺设、重铺垫层	m ²	1028.3
59	空开	不少于 15 个；其中至少 1 个总开；每个展览区域至少设置 1 个分开	个	15
60	策划费	整体方案策划	项	1
61	资料整理	故事撰写、资料收集、整理、照片选择、修复	项	1
62	设计费	效果图、平面图、施工图	项	1
63	合计			

采购单位咨询电话

联系人：王洁

联系方式：0993-2850405

地址：石河子市北二路 107 号

第六部分 拟签订合同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项目

合同编号：(招采科年度编号或项目编号)

甲方：_____ (委托方)

乙方：_____ (服务方)

签订地点：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签订时间：2026年 月 日

备注： 根据项目具体要求可以增加相应条款，但不得删减合同范本条款，如无相关约束条款，可以用（/）标注。

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甲方）所需_____采购项目(项目名称)经以_____（项目编号）采购文件在国内以_____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_____（乙方）为中标单位。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服务需求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乙方作为甲方_____服务的提供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与技术标准的要求，向甲方提供_____服务。

二、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1. 服务内容：

1) _____

2) （可自行扩展）

2. 服务方式：

1) 由乙方安排选派和组织管理具有符合国家规定资质或者资格的乙方员工，为甲方提供上述服务。

2) 甲方仅需向乙方公司支付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费用，乙方员工与乙方公司之间建立和存续劳动关系，由乙方负责安排选派和组织管理为甲方提供服务，由乙方依法发放工资和支付相关待遇并依法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员工与甲方之间没有任何直接法律关系，除本合同有明确约定以及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以外，甲方不对乙方员工承担任何责任或者义务。

3. 服务标准和服务要求:

- 1) _____
- 2) (可自行扩展) _____

三、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依据招标项目填写）

1.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分期提供项目进度相应额度的有效发票，甲方于发票提供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一阶段：合同额总价的 30%为预付款，同时中标供应商需委托金融机构出具预付款保函；二阶段：乙方进行整体方案设计至甲方满意后支付合同额总价的 10%；三阶段：基础装修主体完工至多媒体电子设备进场前，甲方支付合同额总价的 20%；四阶段：展馆总体基本完工，设备安装完成，具备试运行条件，甲方支付合同额总价的 20%；五阶段：总工期 180 天，乙方提交初次验收报告，甲方进行初次验收，初次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交初次验收结算报告，甲方于 15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至合同额总价的 93%；六阶段：剩余合同额总价 7%的售后服务费在服务期限满 24 个月并经过最终验收后 30 日内甲方一次性无息付清。

本项目合同为固定价包干合同，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所需的墙面拆除改造；消防改造（及二次验收）；水电；暖气改造；吊顶；垃圾清运费用；材料费；人工费；保险费；安全费；管理费；规费；税金；利润；资料费；迎检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设计费；采访费、食宿费等全部相关费用。已充分考虑工期变更、材料供应滞后、外界干扰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乙方自愿承担全部风险，不再另行计取任何额外费用。乙方自愿承担全

部风险，不再另行计取任何额外费用。

2. 甲方于次月（或季度）____日以前对乙方上月（或季度）服务情况进行考核。经甲方考核，乙方服务达到本合同约定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与技术标准的要求的，即为考核合格，由甲方在次月（或季度）____日以前以银行转账方式将上月（或季度）服务费用支付给乙方，乙方应当依法开具相应发票并交付给甲方。

若为短期服务的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按甲方的要求天内完成相应的服务，服务结束双方验收合格后签订书面的验收单，乙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全额发票，甲方在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100%费用。

3. 乙方应当根据乙方公司与乙方员工签订的书面合同约定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向乙方员工及时足额支付工资和相关待遇，并依法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用。

四、服务期限（依据招标项目填写）

1. 本合同由双方自由约定服务期限，合同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自服务期限始，乙方指派的员工应当按照甲方的规定进行服务，如乙方对服务期限存在异议，应当以书面的形式向甲方提出异议，双方可就服务期限问题进行协商解决。

若：服务期限为三年：合同每年一签，甲方根据乙方服务质量、履约能力等情况确定是否续签，但最长服务期不超过三年。如乙方服务质量或履约能力不能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 年度内合同到期前3个月或结算至合同金额的80%之时，乙方

必须反复提醒甲方相关工作人员，及时签订下一年度合同，否则超出金额甲方有权不予结算。

3. 本次项目涉及的装饰装修及展览的所有硬件服务期限为 24 个月，终身维护；水电终身质保。

五、甲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主要义务

1. 为乙方履行本合同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2. 在约定的条件成就时，依约支付服务费用。
3. 其它事项：

（二）乙方的主要义务

1. 按照本合同约定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与技术标准的要求，向甲方提供服务。

2. 依照下列技术标准和技术指标提供服务：

1) _____

2) (可自行扩展)

3) 所有院史馆所涉及的设计方案必须提供详尽电子版打包留存给甲方；老专家访谈、医院形象介绍等视频原片素材留存给甲方；医院自动获取以上资料的版权和使用权。

4) 乙方须依据服务履约进度计划完成阶段性工作，如未实际完成履约进度，延误进度安排，违约金扣除自逾期之日（无法确定逾期之日的按违约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按合同金额千分之五计算每日违约金。

3. 维护甲方合法权益，严格选派和管理乙方员工，不得发生或者实施损害甲方合法权利的事件或者行为。

4. 依法开具发票并交付给甲方。

5. 乙方负责安排选派和组织管理员工为甲方提供服务，依法为员工发放工资和支付相关待遇并依法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保证乙方员工在按照公司的安排和管理向甲方提供服务期间，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关于或者类似于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工伤待遇或者其他任何权利的主张。如有此类情形发生，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6. 乙方保证安排选派和组织管理的为甲方提供服务的员工均依法具有相应的资质或者资格，乙方公司为员工完成本合同服务内容依法提供必要的装备和工具、安全防护和劳动保护用具等。

7. 乙方须为全体施工人员办理工伤保险及意外伤害保险，保险单复印件于开工前提交甲方备案；施工期间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责任，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或延迟履行配合义务。

8. 乙方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持有健康证，且无传染性疾病史，进场前须提供近三个月内有效体检报告，并确保体检报告中包含传染病筛查项目；体检报告须由具备资质的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出具，且在有效期内。

如果乙方公司在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给乙方公司、乙方员工、甲方或者其他任何第三方造成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者其他合

法权利的损害，由乙方公司依法承担相应全部法律责任；造成其他损失的，还应当赔偿其他全部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并赔偿实现合同权利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费用。

9.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如果发现可能导致甲方或者其他任何第三方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发生危险的因素、事件或者线索，应当无条件的在能力和条件允许的范围内最大程度的予以避免、消除或者救助，并立即向甲方和有关部门报告。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时间到货，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违约金自逾期之日（无法确定逾期之日的按违约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按合同金额千分之五计算每日违约金。如甲方无故逾期付款，乙方有权按此标准计算违约金。

2. 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以自己行为表示不再履行本合同义务的，甲方停止支付任何费用，并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其他全部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并赔偿甲方实现合同权利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费用。

3. 合同执行期内，甲方发现乙方存在资质、业绩或其它造假行为，以及违反投标规定的违法行为，一经核实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

约金; 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还应当赔偿甲方其他全部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并赔偿甲方实现合同权利所支出的全部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费用。

4. 乙方提供的服务如满足不了甲方要求, 经甲方确认可以由乙方整改的, 由乙方负责整改, 并承担整改过程中而支付的全部费用; 乙方不能整改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予付款。如甲方认定为乙方根本违约的, 甲方可终止合同,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还应当赔偿甲方其他全部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并赔偿甲方实现合同权利所支出的全部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费用。

七、考核标准和验收方法

1. 考核时间: 次月 (或季度) ___ 日前完成对乙方上月 (或季度) 服务情况的考核;

2. 考核标准 (根据项目情况明确设定):

3. 考核方法: 由甲方组织医院相关部门和单位工作人员进行评查, 并根据考核标准作出评定。

考核结果确定为不合格的, 允许乙方进行申辩, 甲方可根据乙方申辩和要求进行再次考核, 甲方再次作出的考核结果为最终结果, 乙方不得再持异议。

八、分包和转让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合同义务全部或者部分以任何形

式进行分包或转让。

九、不可抗力

1. 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法律变化和政府行为等事件，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和疏忽。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发生不可抗力事由之日起7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另一方，并提交不可抗力发生地政府相关部门证明资料。按不可抗力对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甲乙双方协商是否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商定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4. 除另一方明确要求外，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合同义务，并尽可能地及时采取合理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履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

十、合同终止

1.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4)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2. 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一、合同解除

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甲方可以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1.1 因乙方根本违约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没有必要继续履行；

1.2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后采取的补救措施不予接受的情况下，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2.1 如果非因甲方原因，乙方未能在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2.2 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后五日内，未能纠正其违约行为，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3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它任何义务，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4 如果乙方在服务采购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甲方的利益，包括投标（报价）人之间串通报价，人为地使投标（报价）丧失竞争性，剥夺甲方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1.5 如果乙方无实际履行能力以及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可

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终止该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1.6 因设计、安装、施工等因素，甲方提出整改建议，经甲方两次提醒，乙方拒不接受或有意推延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3. 双方可依据本合同约定的其他可以解除合同的法定情形解除合同。

4. 因乙方的原因，在甲方根据以上条款解除合同后，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相同或者类似未提供的服务，乙方应负担甲方因另行购买相同或者类似服务而多支出的费用。

十二、其他

1. 在后续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工作人员到甲方单位办理与合同有关的相关事宜，必须持有乙方公司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在委托书中注明委托事项和权限，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接待。

2. 本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先协商解决，经协商在三十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石河子市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3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付款要求履约，若非不可抗力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支付款项时，需事先告知乙方，该延期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若无故未按期支付合同款项，每逾期 1 个工作日，以应付未付金额为基数，按日万分之 1.1 计付违约金，直至实际付清之日止。违约

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0%。但若甲方因财政拨付问题导致未按合同约定付款，不视为甲方违约。

4.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5. 双方其他约定：与本合同有关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附：1. 廉洁协议书

2 具体服务内容

3. 售后服务承诺

4. 材料明细表

5. 履约进度计划

6. 项目实施人员数量按甲方要求提供

甲方：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

社会统一信用号：129900004584932142

社会统一信用号：

法定代表或授权人：

法定代表或授权人：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人身份证号：

电话：0993-2850405

电话(手机号)：

单位地址：石河子市北二路 32 小区 107 号

单位地址：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
河子医学院（兵团）支行

开户行：

开户行账号：30726601040000208

开户行账号：

签订日期：2026年 月 日

签订日期：2026年 月 日

附件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2026年 月 日

附件 2:

廉洁协议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盖章）

乙方：（盖章）

签订日期：2026 年 月 日

廉洁协议书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及《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项准则”》等法律法规，促进我院廉政建设工作深入发展，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环境，防止政府采购中不正之风的发生，甲、乙双方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廉洁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一、甲方全权委托招标采购科签订政府采购廉洁协议书的有关事宜。

二、甲方及甲方工作人员采购货物、服务及工程项目时不得以暗示或任何形式索要回扣、提成、有价证券、现金、信用卡、购物卡等，不得利用职务便利通过吃、拿、卡、要等行为谋取不正当利益及接受回扣。

三、甲方及甲方工作人员不准违规接受乙方捐赠资助，如接受乙方资助参加学术会议等，应严格按照《石河子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关于接受企业赞助开展学术活动管理办法》要求执行。

四、乙方不得暗中给予甲方工作人员回扣，不得以提成和赠送有价证券、现金、信用卡、购物卡贿赂甲方工作人员或以宴请、娱乐等方式腐蚀甲方工作人员；也不得违规私自提供赞助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

五、乙方洽谈业务，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科室或者办公室联系商洽，不得借故到甲方主管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

六、采购项目未公示前，乙方不得以任何途径和方式向甲方获取项目及评审专家等应保密的信息。

七、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采购后的项目供货或提供服务工作，对甲方违反制度及流程的行为有权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投诉。

八、乙方应拒绝甲方以任何形式的索取回扣或代支任何费用的行为，并有责任如实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九、乙方如违反以上条款，经核实后将终止政府采购合同，将乙方列入“非诚信交易黑名单”并给予通报。给甲方造成经济及名誉损失的，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情节严重的，按政府采购法相关的条款执行。涉嫌违法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十、本协议书作为政府采购合同的附件，与政府采购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

_____（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

采购人：_____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联系方式：_____

联系地址：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承诺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三、法定代表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 四、报价一览表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供应商基本概况
- 七、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
- 八、管理人员简历表
- 九、拟参加人员表
- 十、商务条款偏离表
- 十一、平面设计实施方案
- 十二、装饰装修方案
- 十三、陈列布展设计实施方案
- 十四、多媒体展项及系统集成
- 十五、访谈视频拍摄及合成
- 十六、资料的发掘与解说词的撰写
- 十七、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方案
- 十八、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 十九、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 二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二十一、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材料

一、承诺函

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方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投标。

1、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采购文件要求和规定的供货内容，总价格及明细见《报价表》。

2、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履行服务义务。

3、供应商已仔细阅读并理解了采购文件的全部，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我方同意按采购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开标后90天，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我方愿意提供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6、我方认为贵方有权决定中标供应商，还认为贵方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供应商中标。

7、我方愿意遵守采购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

8、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的约定。

10、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1、我方在响应文件和投标中所作的承诺在开标后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12、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服务费。我方承诺接受采购文件及澄清修改部分（如有）的全部条款（包括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资格评审条件、中标标准以及服务内容等其他所有条款）且无任何异议，现向贵公司提出承诺报价。

所有有关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供应商全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20__年__月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企业类型：_____

地 址：_____

营业期限：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正反面）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20____年__月__日

三、法定代表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代表（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编号）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20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代表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公 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授权日期：20__年__月__日

注：法定代表人代表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四、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投标总报价(元)	人民币小写：_____ (元) 人民币大写：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备注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____年__月__日

注：

- 1、供应商应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总价作为评审及定标的依据。
- 2、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总价，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 3、本项目报价应包括完成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所需的墙面拆除改造；消防改造（及二次验收）；水电；暖气改造；吊顶；垃圾清运费用；材料费；人工费；保险费；安全费；管理费；规费；税金；利润；资料费；迎检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设计费；采访费、食宿费等全部相关费用。已充分考虑工期变更、材料供应滞后、外界干扰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乙方自愿承担全部风险，不再另行计取任何额外费用。乙方不得在服务费用以外向甲方以任何形式主张任何权利。
- 4、报价保留两位小数。

五、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企业实力)

供应商应提供: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供应商应提供:

1.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 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 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 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注: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应当具备的条件、《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兵财库〔2023〕29号)第八条规定,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 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1) 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通知中的相关规定。(2) (财库〔2014〕68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 本项目特定资质: 无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 提供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 以上资格证明材料均需提供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

(企业实力)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后附主要管理、工作人员花名册及职业资格证明材料，相应荣誉证书等。

七、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
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万元）	服务时间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备注：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八、管理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拟在本合同 担任职务	
岗位证书或行业 资格证				证书 编号	
毕业院校	____年____月毕业于____学校__专业，学制____年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本专业工作时间			
经 历					
年~年	参加过的同类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担任何职	备注	

注：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作为本表的附件；

供应商（盖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主要商务条款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4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6	投标有效期：投标/响应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止不少于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7	投标内容均涵盖招标要求及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9	同意接受本项目的验收要求及验收标准		
10	同意接受本项目服务期的各项要求		
11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的投标/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2	同意接受本项目付款的各项要求		
13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 注：1. 对于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供应商应认真填写本响应表，若评委会在评审期间，发现有虚假填写本响应表的，则将可能被视为存在两个投标方案，评委会将按本采购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盖章或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十一、平面设计实施方案

(供应商需结合项目实际提供, 格式自拟)

十二、装饰装修方案

（供应商需结合项目实际提供，格式自拟）

十三、陈列布展设计实施方案

（供应商需结合项目实际提供，格式自拟）

十四、多媒体展项及系统集成

（供应商需结合项目实际提供，格式自拟）

十五、访谈视频拍摄及合成

(供应商需结合项目实际提供, 格式自拟)

十六、资料的发掘与解说词的撰写

（供应商需结合项目实际提供，格式自拟）

十七、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方案

（供应商需结合项目实际提供，格式自拟）

十八、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 规格条目号	技术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 明
1					
2					
3					
...					

注：1、供应商应对采购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要求的内容给予逐条响应。

2、表格形式可做适当调整但不得增减实质内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供应商盖章：

20__年__月__日

十九、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表 1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需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相关监管部门暂停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

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印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二十一、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需结合项目实际提供，格式自拟）